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收益	(3)		
費用及佣金收入		38,658	50,278
利息收入		11,844	9,679
總收益		50,502	59,957
其他收入		692	184
其他（虧損）收益		(7,558)	14,256
薪金及有關利益		(28,655)	(40,706)
佣金開支		(10,147)	(16,038)
折舊		(6,912)	(11,051)
財務成本		(4,679)	(2,814)
其他開支	(5)	(21,367)	(30,806)
除稅前虧損		(28,124)	(27,018)
所得稅支出	(6)	-	-
期內虧損		(28,124)	(27,018)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重列)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	-
期內總全面支出	(28,124)	(27,018)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8,124)	(26,479)
非控股權益	-	(539)
	(28,124)	(27,01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總全面支出：		
本公司擁有人	(28,124)	(26,479)
非控股權益	-	(539)
	(28,124)	(27,018)
每股虧損	(7)	
- 基本 (港仙)	(0.6)	(0.6)
- 攤薄 (港仙)	(0.6)	(0.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087	21,748
投資物業		17,094	17,094
無形資產		9,092	9,092
俱樂部債券		660	660
其他資產		7,443	6,401
租金及水電按金		2,230	2,764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45,059	39,512
應收貸款	(9)	-	19,129
		97,665	116,40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8)	311,197	308,999
合約資產		1,760	1,760
合約成本		2,444	2,444
應收貸款	(9)	28,585	8,0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05	6,659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入賬之財務資產		29,012	101,357
附條件之銀行存款		25,161	25,161
銀行結餘 - 信託及獨立賬戶		726,836	644,542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248,033	288,192
		1,378,433	1,387,20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784,320	794,220
合約負債		4,330	4,33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6,426	20,570
應付稅項		3,000	3,000
租賃負債		8,773	9,085
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69,612	149,09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98
		986,461	980,493
淨流動資產		391,972	406,7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9,637	523,114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0	40
租賃負債	12,790	17,836
銀行借款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307
修復撥備	1,133	1,133
	13,963	19,316
淨資產	475,674	503,79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99,115	99,115
儲備	368,058	396,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7,173	495,297
非控股權益	8,501	8,501
權益總額	475,674	503,79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投資重估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99,115	604,542	29,209	117,788	(103)	(1,508)	(353,746)	495,297	8,501	503,798
期內虧損	-	-	-	-	-	-	(28,124)	(28,124)	-	(28,124)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	-	-	-	-	-	-
期內總全面支出	-	-	-	-	-	-	(28,124)	(28,124)	-	(28,12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99,115	604,542	29,209	117,788	(103)	(1,508)	(381,870)	467,173	8,501	475,674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投資重估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9,115	604,542	29,209	117,788	2,225	(1,324)	(238,989)	612,566	11,343	623,909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16 號之調整	-	-	-	-	-	-	(661)	(661)	-	(661)
期內虧損	-	-	-	-	-	-	(26,479)	(26,479)	(539)	(27,018)
期內總全面支出	-	-	-	-	-	-	(27,140)	(27,140)	(539)	(27,67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99,115	604,542	29,209	117,788	2,225	(1,324)	(266,129)	585,426	10,804	596,230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運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49,780)	(210,265)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251)	(25,690)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u>10,872</u>	<u>(1,815)</u>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減少淨額	(40,159)	(237,770)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u>288,192</u>	<u>376,831</u>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u>248,033</u>	<u>139,061</u>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u>248,033</u>	<u>139,06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會計賬目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下文(2)外，本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的會計政策及判斷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應用者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財務資料期間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費用及佣金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服務類別		
經紀服務	29,123	36,640
投資銀行服務	3,601	7,536
財富管理服務	3,150	2,608
資產管理服務	480	479
手續及其他服務	2,304	3,015
總計	38,658	50,278

利息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11,844	9,679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

- 提供網上及傳統之證券、期貨及期權，及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產品之經紀業務；
- 債券及股票投資及衍生工具之自營交易；
- 提供保證金融資及貸款服務；
- 提供投資銀行服務；及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可呈報及營運分部

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亦即經紀業務之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檢閱來自經紀、投資銀行、資產管理、財富管理及自營交易活動的收入，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先前將自營交易分部列為可呈報分部。由於該分部屬非活躍營運，管理層認為該分部不再被識別為可呈報分部。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分部資料已呈列，以與目前期間的陳述一致。

分部收益及業績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指分部產生之虧損，而未計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及未分配之公司支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計量方法。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了計量分部資產及負債，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未分配至分部，而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和減值虧損與租賃負債之財務成本則包括在分部業績中。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50,502	50,502
業績 分部虧損	(26,318)	(26,318)
未分配之支出		(1,806)
除稅前虧損		(28,12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59,957	59,957
業績 分部溢利	10,496	10,496
未分配之支出		(37,514)
除稅前虧損		(27,018)

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5) 其他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手續費:		
- 證券交易	1,595	1,502
- 期貨及期權交易	871	877
廣告及宣傳費用	1,213	2,130
電訊開支	7,303	9,152
核數師酬金	960	960
印刷及文具費用	876	968
維修及保養費用	646	765
差旅及交通費用	202	228
水電費用	276	500
法務及專業費用	2,448	1,233
其他經營開支	4,977	12,491
	21,367	30,806

(6) 所得稅支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所得稅支出	-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香港利得稅按首 2,000,000 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8.25%之稅率計算，及按超過 2,000,000 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之稅率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之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 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稅率一律為 25%。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28,124)	(27,018)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955,764,000	4,955,764,0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計及購股權的影響，乃由於其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8) 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40,990	30,402
現金客戶	54,969	62,665
	95,959	93,067
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160,952	170,226
減：減值撥備	(24,224)	(23,646)
	136,728	146,580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現金客戶	-	7
結算所、經紀及交易商	78,310	69,283
	78,310	69,290
來自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積金產品之應收經紀佣金	-	62
來自提供投資銀行服務之應收賬款	200	-
	311,197	308,999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應要求償還。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經紀及交易商達成一致的特定期限，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

當本集團目前擁有抵銷結餘之合法可強性執行權利，且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結餘，則會抵銷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買賣證券業務產生之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包括由若干關聯人士所結欠之款項，有關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期內最高 未償還之金額 千港元	按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公平值計量之 已抵押證券之 市值 千港元
本公司之董事				
關百豪博士	-	-	9,775	-
張偉清先生	-	-	19,549	-
李成威先生	-	-	2,793	-
關廷軒先生	-	-	12,567	-
吳獻昇先生（附註 1）	不適用	-	10,656	-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時富投資」）之 附屬公司				
Libra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附註 2）	-	-	22,909	-

附註：

- (1) 吳獻昇先生於回顧期內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金額代表彼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後授予其之保證金融資。
- (2) Libra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時富投資之附屬公司。

上述結餘須應要求償還及按與其他保證金客戶相近之商業利率計息。

(9) 應收貸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循環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23,331	22,199
人民幣	4,747	4,514
美元	507	509
	28,585	27,222

應收貸款乃為於兩個期間均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差價計息之浮動利率應收貸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包括借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及一名員工之貸款，總賬面值分別為 2,376,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2,259,000 港元）及 2,371,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2,255,000 港元）。

(10) 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結算所	11,060	12,404
現金客戶	567,800	524,608
保證金客戶	78,965	112,166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26,495	145,042
	784,320	794,220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由於該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向客戶收取買賣該等合約的保證金存款。所要求的保證金存款須於相應的期貨及期權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存款的未償還款項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

除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付客戶賬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利息。

應付賬款金額 726,836,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644,542,000 港元）乃為須付予外部客戶及其他機構，與進行受監管活動而收取並持有的客戶及其他機構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有關。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存款用於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11)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除於附註(8)及(9)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從關聯公司收取的佣金、手續費和利息收入			
Libra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a)	33	-
從下列本公司之董事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關百豪博士		28	66
張偉清先生		32	-
李成威先生		4	不適用
關廷軒先生		16	6
吳獻昇先生	(b)	19	不適用
陳志明先生	(c)	2	1
羅炳華先生	(d)	不適用	59
何子祥先生	(d)	不適用	61
		101	193

附註：

(a) Libra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時富投資之附屬公司。

(b) 於回顧期內，吳獻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於回顧期內，陳志明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d) 羅炳華先生及何子祥先生分別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後)起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1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個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審閱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購股權及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若干集團實體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的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流動資金規定。管理層每日均會密切監察該等實體的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於兩個期間內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資金規定。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建議將每二十股每股 0.02 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 0.40 港元之合併股份。在先決條件包括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的前提下，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生效。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零）。

回顧及展望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 50,5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的 60,000,000 港元下跌 15.8%。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香港證券市場持續低迷，恒生指數由二零一九年年底的 28,189 點，急跌至二零二零年三月的 21,696 點，直至六月底亦僅收復至 24,427 點。前所未見的全球新冠病毒疫情嚴重打擊投資者信心，引發近一個世紀以來最嚴重的經濟衰退。由於今年下半年很有可能出現新一波感染疫情，屆時經濟或會遭受重創，經濟復甦前景愈加不明朗，市場整體投資氣氛難免趨於謹慎。針對目前情況，美聯儲致力運用各種貨幣政策工具支持美國經濟。鑑於疫情對中期經濟前景構成巨大風險，聯邦基金利率將維持在接近零的水平，直至經濟重回正軌。於全球經濟衰退下，中國及其他國家亦紛紛跟隨放寬貨幣供應。投資者取態更趨保守，對股市構成額外下行壓力。鑑於此等因素，以散戶投資者居多的本集團客戶普遍選擇暫避大幅波動的市場。客戶更趨保守引致交易量低於去年，令本集團的經紀佣金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20.5%。另一方面，我們留意到於現時低息環境下客戶尋求更高投資回報，對本集團財富管理業務的需求不斷增加。為此我們大力推進該方面業務，招募專業團隊，並為香港及中國內地（尤其是大灣區及長三角地區）的客戶推出多款以一站式服務的財富管理產品，為本集團旗下財富管理服務帶來大幅收入增長。不過，由於跨境出行受到各種嚴格限制，難免令眾多商務會議被取消，嚴重影響和削減今年上半年的投資銀行服務收入。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淨額 28,100,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淨額 27,000,000 港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475,7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503,800,000 港元。權益總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之匯報虧損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銀行借款合同共約 169,600,000 港元，乃僅為銀行貸款。125,000,000 港元之銀行借款乃以保證金客戶抵押予本集團之證券作擔保及一筆 44,600,000 港元之銀行貸款乃以 25,200,000 港元之已抵押港元存款作抵押。所有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乃以港元計值。銀行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且利率乃參照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最優惠利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信託及獨立賬戶）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957,900,000 港元增加至 1,000,000,000 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新股發行活動導致獨立賬戶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收益以港元為主，且主要以港元維持其於自家賬戶之銀行結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自家賬戶的銀行結餘有 172,100,000 港元及 101,100,000 港元，分別以港元及其他外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存放於信託及獨立賬戶的銀行結餘則以與有關應付賬款的未償還結餘相同的貨幣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41 倍輕微下跌至 1.40 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按本集團之付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29.7% 水平增加至 35.7%。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銀行借款增加及權益總額減少。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期終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是確保全期任何時候業務平穩經營所需的穩健流動資金，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除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在確保遵守所有相關財務條例的前提下，維持穩健的現金結餘及銀行借款，以滿足客戶的投資需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期終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率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以現金人民幣 5,000,000 元（相當於約 5,550,000 港元）之資本承擔認購武漢老鷹創新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私募股權基金之有限合夥人權益已經完成。該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佈之中披露。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及出售交易。

除於本公佈所披露外，自財務期間結算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集資活動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任何集資活動。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期終並無重大未償還之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持作買賣之投資組合之市值金額約為 29,000,000 港元。於期內錄得持作買賣之投資虧損淨額約為 7,900,000 港元。

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財務及營運摘要

收益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經紀收入	29.1	36.6	(20.5%)
非經紀收入	9.6	15.5	(38.1%)
集團總計	38.7	50.3	(23.1%)

主要財務指標

	未經審核		%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虧損淨額 (百萬港元)	(28.1)	(27.0)	4.1%
每股虧損 (港仙)	(0.6)	(0.6)	-
資產總值 (百萬港元)	1,476.1	1,635.4	(9.7%)
手頭現金 (百萬港元)	273.2	112.5	142.8%
銀行借款 (百萬港元)	169.6	104.6	62.1%
每位活躍客戶的年度化平均經紀費收入 (千港元)	3.3	8.4	(60.7%)

行業及業務回顧

行業回顧

破壞力驚人的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疫情及香港社會問題懸而未決，拖累恒生指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較二零一九年年底下跌13.35%至24,427.19點。然而，各國政府為避免經濟進一步衰退而推出多輪量化寬鬆措施，令香港股市於二零二零年首六個月的日均成交量上升了20%。

儘管市場成交量激增，但香港經紀市場仍不景氣。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止，合共35家經紀公司於過去十二個月內倒閉了，創下自二零零三年取消最低經紀佣金以來的最高紀錄。

業務回顧

期內，動盪的社會環境及新冠病毒疫情加劇市場波動，導致散戶投資者的態度仍趨保守。

身處如今競相採用最新科技的市場，經紀公司亦面臨更高的投資成本。而合規成本急升，以及各類證券管理機構收緊保證金融資規則，均不斷蠶食經紀業務。

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監管機構出台嚴格的合規規定，加上經紀市場急劇轉差，令經營環境面臨前所未有的艱難狀況。期內，本集團的經紀業務平均佣金減少20.5%。諸如我們等一眾經驗豐富的投資顧問，均已開始透過收費業務擴闊收入來源。

客戶方面，在低利率環境下，客戶更有興趣尋求財富管理服務，以提升投資回報及為下一代儲備資產。

為此，本集團致力於逐步轉型為全面的金融服務公司，專注提供綜合財富管理服務。在全面數碼化交易平台的配合下，我們專業且盡責的投資及財富顧問將為香港以至中國內地（尤其是大灣區及長三角地區）的客戶提供一站式財富管理服務。

於回顧期內，新冠病毒疫情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而本集團的企業發展計劃亦一度受阻。在此期間，我們將善用深圳、廣州及東莞辦事處的資源，以擴展大灣區的業務，同時我們會繼續物色良機，進一步推動我們於大灣區其他區域的發展。

在拓展顧問團隊的同時，我們亦致力與多間金融機構，尤其是中國內地的金融機構，建立及拓展業務合作夥伴關係，以期將我們的客戶對象擴展至大灣區及長三角地區的高淨值客戶。期內，本集團成功與大灣區內多間內地金融機構建立新的業務關係，並預期於今年下半年加深相關業務合作。

中國內地新興中產階級家庭對財富管理的需求與日俱增。未來數月，我們將在內地開拓更多業務合作夥伴關係，以把握上述趨勢所衍生的機遇。

因應財富管理業務的快速增長，本集團亦擴大其金融科技營運平台，務求提高營運效率。

時富金融致力推動該平台進行數碼化、自動化及系統化，其中包括部署機器人流程自動化，以協助發掘潛在客戶；捕捉基於人工智能的訊號，以物色新的潛在客戶；精簡前台及後台之間的操作；以及透過各類社交媒體渠道及產品簡報吸引客戶。該等措施均有助提升營運及銷售效率。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我們亦透過社交媒體平台，引入新的線上銷售管理系統，以期進一步加強與客戶就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進行的實時溝通。該綜合管理系統無縫連接業務開發、銷售及營運團隊。在提供綜合客戶服務的同時，該平台亦有助促進交叉銷售及升級銷售機會。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該平台，結合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以全面展示現有客戶的資料及發掘新客戶。

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亦將繼續開發新的綜合財富管理平台。本集團的專業團隊結合更臻完善的金融科技，構建出全新的個性化數碼財富管理平台，不僅可滿足客戶的全方位投資需求，亦為綜合投資及財務規劃開啟全新視野。

此外，為提升客戶體驗，我們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推出「幾近實時」且更便捷的資金存入服務 — 電子直接扣賬授權。

與此同時，二零二零年首六個月的管理資產較二零一九年年底增長14.5%。為滿足客戶需求，我們專注於前景明朗而廣闊且市場表現領先的藍籌股和新經濟股。為此，本集團將增加招聘投資經理，以服務潛在新客戶。我們預計今年下半年的收入和管理資產規模將會有所回升。

投資銀行方面，作為財務顧問及承銷商，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協助客戶透過供股及公開發售從資本市場籌集資金。

我們亦為多間上市公司就各種企業融資交易（包括根據收購守則申請清洗豁免）提供顧問服務。一間上市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後委任本集團為其合規顧問。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公司。

儘管現時市道不佳，我們仍將繼續專注發展自身的財務顧問專長，同時調整團隊組合，以增強本集團在投資銀行方面的能力。我們亦密切留意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為客戶積極作出應對，助他們更準確地把握不同的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機會。

展望

由於全球新冠病毒疫情以及中美兩國的潛在「新冷戰」，香港現正面臨前所未有的阻礙及挑戰。此外，美國政府撤銷香港的特別地位，亦為香港未來的營商環境帶來諸多不確定因素。面對營商環境嚴重惡化，我們將就轉型計劃實施成本領先戰略。

受跨境及全球出行限制的影響，許多香港商務會議已取消或推遲，而實地財務盡職調查亦屢遭禁止。因此，我們於中國內地的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業務目前大幅放緩。

然而，我們繼續堅守使命，利用最新科技，為客戶提供最具效率的服務。儘管當前困難重重，但我們仍在持續推進轉型計劃，包括在大灣區大力發展財富管理業務，以及為推動營運平台數碼化而進一步投資。

我們將加快採用各項更趨完善的技術，例如機器人流程自動化、人工智能客戶管理評分系統，以及前後台實時自動化。我們擬於未來兩年內全面實施數碼化計劃，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客戶黏性。

我們預計，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經濟的抗逆力將面臨進一步考驗。此外，中期而言，在殘酷的競爭下，香港經紀市場整合的趨勢將會持續下去。

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密切關注新冠病毒危機的影響，並就此審視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計劃。我們將評估中期成本效益及財務回報的適當性，以期平穩渡過這段艱難時期。

就策略而言，我們將採用差異化方法，建立牢固的客戶關係，從而建立競爭優勢。

憑藉穩健的財務狀況及中期數碼化計劃的成果，我們相信時富金融將成為香港領先的技術驅動型金融服務公司，專注於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財富管理及投資產品。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54名員工。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彼等之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為28,700,000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其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語文能力、產品知識、營運技巧、安全意識、風險與合規、見習人員培訓、領導方式轉型，以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須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本集團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a)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b)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

(a) 每股面值 0.02 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個人 (股份數目)	公司權益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關百豪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1,667,821,069*	33.65
盧國雄	實益擁有人	1,255,500	-	0.02
		1,255,500	1,667,821,069	33.67

* 該等股份由 Celest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CIGL」，Praise Joy Limited（時富投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實益持有其 100%權益）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百豪博士（「關博士」）擁有時富投資合共 34.41%之股權權益（詳情於下文「主要股東」標題內所披露）。由於關博士於時富投資持有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由 CIGL 所持全部股份之權益。

(b) 相關股份之好倉 - 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與已發行股份 之比率 (%)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內 授出 (附註 (4)及(5))		
關百豪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1)	49,000,000	-	-	49,000,000	0.98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2)及(3)	48,000,000	(12,000,000)	-	36,000,000	0.72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1)	-	-	49,500,000	49,500,000	0.99
張偉清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1)	24,000,000	-	-	24,000,000	0.48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2)及(3)	24,000,000	(6,000,000)	-	18,000,000	0.36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1)	-	-	49,500,000	49,500,000	0.99
李成威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2)及(3)	12,000,000	(3,000,000)	-	9,000,000	0.18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1)	-	-	49,500,000	49,500,000	0.99
關廷軒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1)	24,000,000	-	-	24,000,000	0.48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2)及(3)	48,000,000	(12,000,000)	-	36,000,000	0.72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1)	-	-	49,500,000	49,500,000	0.99
吳獻昇 (附註(6))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1)	不適用	-	49,500,000	49,500,000	0.99
陳志明 (附註(7))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1)	49,000,000	(49,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2)及(3)	48,000,000	(48,0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26,000,000	(130,000,000)	247,500,000	443,500,000	8.87

附註：

- (1) 購股權須受限於達致由董事會之董事長批准及／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且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2) 購股權分三期歸屬，分別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25%、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25%，及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50%，並須受限於達致由董事會之董事長批准及／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在各歸屬期限屆滿前未歸屬之任何購股權將自動失效。且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3) 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之條款期滿及／或參與者終止聘用為本集團之成員。
- (4) 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前之收市價為 0.023 港元。
- (5) 由於就購股權設定之表現目標在回顧期終並未能達成，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授出的購股權之價值為零。
- (6) 於期內，吳獻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7) 於期內，陳志明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8)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 (9) 本公司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該等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獲採納，以取代日期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之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於舊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之條款行使。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及舊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失效 (附註(5))	於期內 授出 (附註 (6)及(7))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i>舊購股權計劃</i>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1)	146,000,000	(49,000,000)	-	97,000,000
<i>新購股權計劃</i>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1)	180,000,000	(81,000,000)	-	99,000,000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1)	-	-	247,500,000	247,500,000
					<u>326,000,000</u>	<u>(130,000,000)</u>	<u>247,500,000</u>	<u>443,500,000</u>
僱員及其他承授人								
<i>舊購股權計劃</i>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2)	73,000,000	-	-	73,000,000
	31/08/2017	01/01/2018 - 31/12/2020	0.253	(3)	194,400,000	-	-	194,400,000
<i>新購股權計劃</i>								
	29/03/2019	01/05/2019 - 30/04/2022	0.071	(4)	243,000,000	(70,500,000)	-	172,500,000
	04/06/2019	04/06/2019 - 03/06/2022	0.052	(3)	56,000,000	-	-	56,000,000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2)	-	-	148,000,000	148,000,000
	29/04/2020	01/05/2020 - 30/04/2022	0.024	(3)	-	-	99,000,000	99,000,000
					<u>566,400,000</u>	<u>(70,500,000)</u>	<u>247,000,000</u>	<u>742,900,000</u>
					<u>892,400,000</u>	<u>(200,500,000)</u>	<u>494,500,000</u>	<u>1,186,400,000</u>

附註：

- (1)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2) 購股權須受限於達致由董事會之董事長批准及／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且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3) 購股權須經董事會之董事長及／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確認本集團成員公司已獲提供滿意之服務後，方可歸屬。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4) 購股權分三期歸屬，分別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25%、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25%，及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50%，並須受限於達致由董事會之董事長批准及／或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及／或購股權期間相關年度之業務預算計劃。在各歸屬期限屆滿前未歸屬之任何購股權將自動失效。且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5) 購股權失效乃由於購股權根據購股權之條款期滿及／或參與者終止聘用為本集團之成員。
- (6) 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前之收市價為 0.023 港元。
- (7) 由於就購股權設定之表現目標在回顧期終並未能達成，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授出的購股權之價值為零。
- (8)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公司（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如以下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Hobart Assets Limited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667,821,069	33.65
Cash Guardian Limited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667,821,069	33.65
時富投資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667,821,069	33.65
Praise Joy Limited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667,821,069	33.65
CIG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667,821,069	33.65
恆億集團有限公司 (「恆億」)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26,000,000	16.66

附註：

- (1) 指由 CIGL (Praise Joy Limited (時富投資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實益持有其 100% 權益) 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持有的同一批 1,667,821,069 股股份。時富投資乃由關博士擁有合共約 34.41% 之權益 (即約 33.90% 由 Cash Guardian Limited (為 Hobart Assets Limited 之全資附屬公司，即 100% 由關博士實益持有) 持有及約 0.51% 由關博士以個人名義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博士、Hobart Assets Limited 及 Cash Guardian Limited 被視為擁有全部由 CIGL (透過時富投資) 所持之股份權益。以上權益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披露為關博士之公司權益。
- (2) 恆億為新恆基國際 (集團) 有限公司 (高敬德先生持有其 66.67% 權益及楊琬婷女士持有其 33.33% 權益) 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敬德先生、楊琬婷女士及新恆基國際 (集團) 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全部由恆億所持之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 (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公司管治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會計期間，除如下之偏離摘要外，本公司已嚴謹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i) 本公司並未根據守則條文第 A.5.1 條設立提名委員會，乃由於提名委員會之功能已經在董事會全體規管下執行。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和組成，及新董事之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而董事會全體亦共同負責審訂董事之繼任計劃；及
- (ii) 於有關期內，關博士 (董事會之董事長) 亦出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根據守則條文第 A.2.1 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關博士之雙重角色可產生有力而一致的領導效力，並對本集團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行政總裁協助關博士處理行政總裁之職務。籍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員組成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經營管理，權力與授權分佈亦得以確保均衡。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已於回顧期內遵守所規定之交易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條的規定董事資料並無變動須予以披露。

業績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張偉清先生
李成威先生
關廷軒先生
吳獻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盧國雄先生
勞明智先生

* 僅供識別